

## 广东金马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召开 200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召开时间：2008 年 9 月 4 日（星期四）上午 9 时整。  
会议期限为半天。
- 2、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南市丽山大酒店。
-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二、会议出席对象：一是凡在 2008 年 8 月 28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央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二是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 三、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关于公司 200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2、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07 年 11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网上发布的公告。

#### 四、出席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日截止前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08年8月29日上午8:00-11:30，下午14:30-17:30；8月30日上午8:00-11:30，下午14:30-17:30。

3、登记地点：广东省潮州市潮枫路旅游大厦四楼公司法律证券部。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法人股东应持有能证明法人代表资格的有效证件或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个人股东应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授权代理应持有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帐户卡进行登记。

#### 四、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潘广洲；联系电话：0768-2268969，2262628；传真：0768-2297613。联系地址：广东省潮州市潮枫路旅游大厦四楼公司法律证券部。

2、会议费用：与会人员住宿及交通费自理。

#### 五、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  
出席广东金马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有股份：

委托人股东帐号：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广东金马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8月15日